

公告2011年副隊長候選選人選舉事務

副隊長候選選人登記辦法

- 一、本辦法依據本隊組織章程規定辦理副隊長候選人登記。
- 二、為辦理本隊副隊長候選人之登記，以利選務工作之還行，特訂定本辦法，本辦法 2 004年公告之。
- 三、凡符合本組織章程所規定資格之副隊長候選人，得依本辦法登記為候選人。
- 四、本隊為辦理副隊長選務工作，得組成副隊長選舉事務審查小組，進行候選人之資格審查。
- 五、副隊長選事務小組由現任隊長、副隊長、總幹事、教練團團長及諮詢小組委員組成，但副隊長候選人，應自行迴避。
- 六、副隊長選舉應於舉行年度大會前兩個月公告，並於公告十日後進行登記，若無人登記時，得由幹事部推薦候選人。
- 七、審查小組應就登記之候選人進行資格審查並應於年度大會前十日公告符合資格之候選人。
- 八、副隊長選舉，應於年度大會時，由具備選舉權資格之隊員，以無記名投票方式選舉之。
- 九、本辦法經隊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副隊長候選人資格如下：

根據本隊組織章程第三章 第(四)條隊員之權利：

1. 參加隊員大會選舉、被選舉、受訓、表揚及參加其他各項活動之權利。
2. 選舉權及被選舉權，不含榮譽隊員。
3. 隊員具1:本隊教練，任職副總幹事或教練團副團長以上職務，
入隊5年以上，且連續每年均有繳交常年費者。
2:最近兩年野外溪流每年服勤總時數120小時以上；
每年服務時數並超過200小時以上者。
始具參選副隊長之資格。

中和救生隊2011年副隊長候選人登記表

候選人姓名		出生年月日	
現任本隊職務		職稱	
電 話		E_mail	
經歷（填具曾任幹事部或教練團具代表性之經歷3至5項）			
參與紅十字會活動及相關訓練卓越貢獻事蹟			
政見（200字以內）			

候選人簽名：_____

推薦人簽名：_____ 推薦人簽名：_____

推薦人簽名：_____ 推薦人簽名：_____

推薦人簽名：_____ 推薦人簽名：_____

推薦人簽名：_____ 推薦人簽名：_____

推薦人簽名：_____ 推薦人簽名：_____